

新乡市体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新乡市体育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加强自身建设,紧紧围绕重点工作和中心工作,积极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努力办人民满意的体育,助力新乡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 主动公开情况: 全年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 废止文件 1 个, 现行有效文件 18 个, 办理行政许可 936 件, 公开自行采购项目相关内容 34 次, 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56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无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 加强信息公开管理工作, 政府信息公开、政策解读等工作及时更新。在网站及时对《运动员等级管理》、《健身气功管理办法》、《中国青少年足球改革发展实施意见》等内容的解读。为了有序组织中国足协女子超级联赛, 我们及时召开赛事新闻发布会, 回应了老百姓关心的赛程安排、观赛票务等问题。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 设置了“政策”“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依申请公开”等 6 个版块, 及时、主动公开相关信息。同时, 强化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 严格落实信息审核制度, 逐级审核批准, 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时效性, 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 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服务水平。

(五) 监督保障情况: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安排专人负责局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 不断完善网上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流程, 确保政务信息有效流转、规范发布、及时上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	1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市体育局的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与市政府的要求和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政策解读回应方式不够丰富,趣味性、可读性有待提升。二是是政务公开业务能力有待提升。三是政务新媒体的审核把关需要进一步强化。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

一是提高政策解读质量,丰富政策解读形式,让公众能看懂、能理解。

二是进一步优化网站政务公开栏目,及时更新发布政务信息,扩大信息发布的受众,宣传新乡体育发展成果。

三是加强重要政务信息发布,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等各项年度重大任务,严格落实政务信息主动发布各项制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